

帖撒羅尼迦前書要道略解 第廿六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翻到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，我們讀第9到12節，「論到弟兄們相愛，不用人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自己蒙了神的教訓，叫你們彼此相愛。你們向馬其頓全地的眾弟兄固然是一樣行，但我勸弟兄們要更加勉勵；又要立志作安靜人，辦自己的事，親手作工，正如我們從前所吩咐你們的，叫你們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，自己也就沒有什麼缺乏了。」

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

保羅勸勉帖撒羅尼迦教會，其實凡寫在聖經上的話，也是勸勉所有的教會。弟兄姊妹們，你不要以為這段聖經是寫給帖撒羅尼迦教會的，就與我無關。不！既然是收錄在聖經裡的話，都是神對我們每一個人說的。所以，我們讀聖經的時候，不能把它看作或認為，這個時代已經過去了、這是當時那個地方的情形，我們就可以不領會這些事。這樣不行！這些話沒有時代、沒有地域之限，都是從神那裡來的信息，要給祂所有的兒女們，所以才寫在聖經上。這些教訓、這些真理，都是我們要學習的、都是我們要重視的。

保羅在這段說到教會要學習彼此相愛，聖經裡，提到彼此相愛是必須的；聖經裡，有三十二個「彼此」，我們要彼此切實相愛。尤其萬物的結局近了，更要彼此切實相愛。我們看彼得有一段特別的話就說到「萬物的結局近了」，在彼得前書第四章第7和8節，「萬物的結局近了，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儆醒禱告。」（彼前四7）我們「儆醒時刻」這個節目就是為「萬物的結局近了」所開闢的，主耶穌快來了，所以我們要謹慎自守，儆醒禱告，這是非常要緊的事

情。「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……」（彼前四8）所以在「做醒時刻」裡，別的內容不講，但「彼此切實相愛」非講不可。

在魂裡、肉體裡，就鬥得你死我活

因為有很多的教會，弟兄姊妹們，我相信你看得出來，並且經歷得到，都是嫉妒紛爭、分門別類，都沒有彼此切實相愛。有時候說是彼此相愛，其實只是在口頭上，實際上卻在那裡鬥心眼，明鬥、暗鬥。長老、執事們，弟兄姊妹們，執事會跟傳道人們，大家都在那裡鬥來鬥去，獸性大發。這個好鬥是野獸、是不屬靈的，到了靈裡就不鬥了。弟兄姊妹，你看，競技場的野獸要鬥，為什麼？像西班牙喜歡看鬥牛，大陸有鬥雞；如果再沒有鬥的了，就鬥蟋蟀，我們小時候就玩鬥蚰蚩兒。所以動物喜歡鬥，它要占地盤；它有族群，群裡有為首的，它要爭大就要鬥。像猴子都是一群一群的，猴子裡也有一個王，因此本群都要鬥，鬥出一個王來當頭。那麼，今天教會有沒有這種事呢？比比皆是，你去看，都是鬥來鬥去。所以外邦人看教會，真還不如外邦人的幫派團體，他們倒還講一點義氣，但教會鬥起來更是你死我活。

我就遇見過這樣的教會，甚至沒有辦法給他們調解，傳道人跟傳道人之間，兩個傳道人到了有你沒我的地步，這是什麼原因？這是不明白聖經，沒有聽主的教訓。還有一個原因就是不在靈裡，活在肉體和魂裡。人好鬥，這是沒有靈性的說法；有了靈就不鬥了，因為肉體一定要鬥。尤其到了晚境、末世，人太多了，無論找工作、上學，甚至於娶太太，都不容易，為什麼？人太多了。有時候粥少僧多，位子少、爭取的人多，大家就要鬥。好的來說，用考試、用口試、用筆試來鬥；不好的來說，就想辦法鬥心眼、找鬥路，這樣就鬥起來了。所以近代的人還有一些

特別的話，說「鬥天鬥地，其樂無窮。」什麼都要鬥，鬥起來，還快樂得很；我把你鬥倒了，那就是極其快樂的事。這種都叫獸性大發，因為這種不要神的人，都是沒有靈性、沒有靈的，他當然要鬥，在鬥中取樂，拿生命當兒戲。你看，兩個牛拼命地拿牛角頂，兩個牲口鬥起來的時候，就鬥得你死我活，這叫鬥。

在靈裡，就鬥不起來

今天我要說明教會裡為什麼要彼此相愛？因為教會要屬靈，才能彼此相愛，因為靈是不需要鬥的。今天我要告訴弟兄姊妹們，我們的靈跟靈是不接觸的，我們的接觸是在基督裡。我信了耶穌，受洗歸入基督，與主同死同活，我與主成為一靈；而你受洗歸入基督，與主同死同活，你的靈也與基督成為一靈，這樣我們的靈都是到了主那裡才接通，都要經過基督。所以就我們自己本身來說，是鬥不起來的，因為我們都在靈裡。若你的靈跟基督接起來了，你怎麼鬥呢？你鬥主耶穌嗎？你的靈跟耶穌基督接通了，就只有順服。我們只有用心活在基督裡，就在靈裡跟神有交通。所以，焦點不是我們成群結隊來鬥，我們不需要鬥，因為我們跟基督連起來，我們的聯絡網是在基督裡，基督在你裡、也在我裡，我們在基督裡成為一靈，就鬥不起來了。基督就是愛，基督的愛澆灌在我裡頭、也澆灌在你裡頭，我們大家都藉著神的靈被愛所澆灌，羅馬書第五章第5節說，「盼望不至於羞恥；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。」神的靈跟我們一通，祂澆灌下來的是什麼呢？是愛。所以我們在基督裡聯合，就鬥不起來了；屬靈的人就不鬥了。

有人說那些信耶穌的傳道人不是屬靈嗎？怎麼還鬥呢？那不是屬靈的、那是屬血氣的、那是

屬肉體的，所以才鬥。那是假基督徒混飯吃，他的靈根本跟神不通，他就要鬥；並且鬥的時候，一定要強過別人。若是跟他不合群的、不能夠擁護他的，他就開始鬥，他要排除異己。因此，排除異己是鬥的一個大原因，還有就是想佔山頭，說「我要當頭，把其他人鬥倒了，我就出頭了。」其實，在基督裡沒有這樣的教導，在基督裡，為首領的，要像大家的佣人、要像服事人的（可十44；路廿二26），所以他沒有法子鬥。但越謙卑、越服事人，他就越被高舉。所以主耶穌說，「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」（太廿三12）在靈裡的律是不一樣的。

愛是天堂的法則

保羅一再提醒說，將來主耶穌來接我們到天上去，我們一定要彼此切實相愛。「萬物的結局近了，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儆醒禱告。（那還不行，）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……」（彼前四7~8）簡單地說，如果不切實相愛，你若不會愛，你根本不能到天上去。天上只要愛，聖經裡說，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（林前十三13）因為愛是永遠長存。地上的信心到了天上，信心就變成眼見，我們用眼睛就看見神一切的應許、神一切的豐盛、神的國度、神的榮耀。那時候我們都看見了，就用不著信了，信心變成眼見，信就失去作用了。當我們什麼都看不見的時候，當然要用信心來接受；但當什麼都看見了，那時候就不需要信了，因為已經變成事實了。還有我們的盼望，對於還沒有來到的事，我們就盼望；但等有一天我們進入榮耀，我們的盼望就變成事實了，那時候盼望也不需要了。

然而，愛還是永遠長存的，愛才是將來到天上去一個必須的、必備的條件。假如你不能愛，你在天上根本待不住，因為天上什麼都沒有，就是愛。這個愛反讓你受不了，你會說「沒有

鬥，我不高興，我不快樂。」你最好從天上下來，你在天上待不住，為什麼？因為那裡沒有好勇狠鬥的情況，也不允許這種情況發生。那裡完全是愛，愛是不加害於人的，愛是捨己的，愛是常以為虧欠的。這樣一來，天上就不需要法律，也不需要管制，天上有義居在其中，罪就沒有。大家都因為自私，不肯彼此相愛、不肯捨己、不肯常以為虧欠，都想從別人那裡佔便宜，所以才有罪。罪惡衍生都是因為好勇狠鬥、自私自利，罪惡就越來越多。等到了天上，這些都沒有了，所以律法也不需要了，一切的管制都不需要了，那時候就叫天堂，天上的光景是美得無比，都是彼此相愛的。

愛能遮掩許多的罪

為什麼我們到了末後要切實彼此相愛呢？這裡還有一個特別的原因，我要給大家講一講，這是神藉著保羅特別提出來，告訴我們的。保羅也多方勉勵帖撒羅尼迦人要彼此相愛，尤其到了神面前，我們要信心堅固、心裡堅固，彼此相愛，成為聖潔，沒有瑕疵；我們愛弟兄、愛眾人的心都要增長、充足，要達到完滿的地步，為什麼要這樣呢？這裡有一個講究，我盼望弟兄姊妹們都要懂得，因為人多多少少都會有一點罪，可在聖經裡，神說「**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**」（彼前四8）。雖然你有很多的缺欠，這個不完全、那個不完全，達不到最完全的地步，但是不要緊，只要你的愛完全、你的愛夠了，你就合乎神的標準了。你那些小缺陷，神就不算了、神就遮蓋了；遮蓋的意思就是說神不看那些小地方了。你用不著那樣吹毛求疵，把每一個地方都弄得很完全。但如果你沒有愛心，還是沒有用。所以，「**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愛、有愛，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**」（林前十三13）什麼都要過去，只有愛永遠長存、永不止息，這就是我們要學習

的。

愛是神居住、同在的標準

同時愛也是什麼呢？愛還有個秘密，愛是神居住、同在的一個標準。因為「……神就是愛，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」（約壹四 16）假如人沒有愛，神就過不來，神就不能在這個地方。我們說個故事，一個家庭若衰敗，連他養的鴿子都要跑掉。我們家裡養鴿子，鴿子叫和平之鳥，鴿子喜愛家裡溫暖、和平、有愛，所以鴿子也是彼此相愛的，鴿子孤單了，就不再續娶，公鴿子、母鴿子若死了一只，它孤單了也不再續娶，永遠在那裡守著，因此鴿子是一種愛的鳥。假如你家裡吵翻天，它就跑了，不待在這個家裡了。所以聖經裡說，愛若沒有了，聖靈也不來了，因為你根本就不屬靈。愛是屬靈的，靈的生命就是愛。

所以你有愛，就遮蓋一切的罪，你有愛，就合乎天上的標準；若你其它地方有一點小缺陷，都可以遮蓋。比如，作父母的都有這種心，認為孩子讀書為第一，萬般皆下品，唯有讀書高。一般的父母都盼望兒女讀書好、順利升學，只要你書讀得好，你的小毛病多一點，父母也就不管、不問了，現在的家長不是這樣嗎？只要你讀書讀得好，你發點脾氣，蠻橫一點、說話不客氣一點，作父母的都可以原諒，並且還要特別疼愛。這就是神的法子，神不是讓我們功課好，神是讓我們愛，要完滿、要彼此切實相愛。所以，彼此切實相愛的時候，每一個人都要立志作安靜人，不要求別人愛他，反要自己付出愛。

立志作安靜人，學習付出愛

弟兄姊妹們，在愛的功課裡，我們說過有三個步驟，第一是「被愛」，但這太幼稚；第二是「彼此相愛」，這是我們現在要學習的；到最後、到了天上，我們的愛是沒有收回、只有付出的，每個人都是「付出愛」。你看，這樣積累起來，到了天上的愛有多少呢？怎麼樣學習付出呢？就是不連累別人。很多基督徒信主以後到教會裡來，來了一段時間，生氣就走了，說「我不在教會聚會了，教會的愛太少了，沒有人愛我。」他要人家愛他，這是什麼呢？這是屬靈的嬰孩。他又跑到別的教會去，可別的教會也不太理他，他又走了。因為他自己沒有愛心，不討人喜歡，專門在那裡說閒話、管閒事，只要求別人愛他，他卻一點也不付出。這種人在教會裡待不住，待不住就跑來跑去，製造很多麻煩，管閒事、說閒話，就是這種人。

我們若想一個教會好，就要懂得彼此相愛。所以保羅教導帖撒羅尼迦人，說什麼？我們要作安靜人，「又要立志作安靜人，辦自己的事，親手做工……」（帖前四11）另外，他還教導我們可以有餘，幫助那些缺乏的人，我們自己也不致於缺乏，所以這是一個基督徒在末後的時候要學習的。「要作安靜的人，辦自己的事，親手做工」，不要遊手好閒，要找工作、要能生產。「……正如我們從前所吩咐你們的，叫你們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，自己也就沒有什麼缺乏了。」我們自己也自足了，還能有餘幫助別人，可以顯出我們的愛心；我們不能老等著教會的救濟。今天世界上有些地方、有些落後地區，像在非洲，那些人不事生產，自己專門等外邊來救濟，真可憐。你看，他們的孩子肚子大大的，皮包骨，在那裡等著別的國家來救濟，他自己不想辦法，不能自救。這種人在神面前沒有什麼用處，我們每一個人都要親手做工，可以有餘幫助那些缺乏的人，要把愛拿出去，這是我們的學習。